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及董事会赋予的权利和义务，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切实有效地履行职责。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宋玮先生、李长爱女士及曾宪芬先生三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宋玮先生为主任委员。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超过半数，并由具备会计相关的专业经验和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等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董事基本情况介绍。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4 次，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届次	时间	审议或听取议案内容	出席情况
1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8 日	审议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全体出席
2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全体出席

3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8月29日	审议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全体出席
4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四次会议	2025年10月30日	审议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全体出席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年度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2024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指导公司的审计工作，督促公司落实年审相关要求，高质量完成了年报审计工作。

2、续聘外部审计机构

2025年3月，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经由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

3、内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指导并监督了内部审计部门针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方面的相关内部审计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运行良好，未发现公司内部及外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在监督公司的财务管理及定期报告披露、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内外部审计工作、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此页无正文，为《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宋 玮（主任委员）

李长爱

曾宪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